

專輯序言

黃秀政

前國立中興大學歷史系教授

《台灣文獻》創刊於民國38年8月，至去（98）年已屆滿六十寒暑，持續刊行，從未間斷，是中華民國台灣發行時間最久的學術期刊之一。

《台灣文獻》作為台灣研究與台灣文獻史料發表園地的學術期刊，在民國91年以前，不定期規劃有特定主題的專輯。民國91年元月，台灣省文獻委員會改制為國史館台灣文獻館以後，《台灣文獻》為了提升期刊的學術水準，每期均規劃有不同主題的專輯。本期「台灣方志」專輯，就是延續近幾年的編輯方向而規劃的。

本期「台灣方志」專輯發表的論文，共有8篇。依其性質，計可分為方志纂修實例、方志專家／學者研究、《台灣省通志》比較與研究，以及戰後縣（市）志纂修四類。第一類的方志纂修實例，計有逢甲大學歷史與文物研究所陳哲三教授的〈人民團體修志：以南投農田水利會之修會志為例〉一篇。陳哲三教授為台灣史著名學者，除總纂《南投農田水利會志》外，並曾擔任《南投縣志》、《竹山鎮志》與《集集鎮志》三部地方志書總纂，是一位修志經驗極為豐富的方志專家。陳教授係以總纂《南投農田水利會志》之經驗，論述人民團體修志之種種問題。他首先說明水利會原擬由該會職員修志，在遇到困難之後，才委由會外專家修纂。水利會雖為人民團體，但因由政府編列預算，因此也受到政府法令之規範，所以修志之程序依法進行，與修縣市志、鄉鎮志無異。

《南投農田水利會志》纂修過程順利，修志成書品質優良。揆其原因，在修志人員學有專精，經驗豐富；審查委員水準高又盡責；水利會自會長以下全體員工全力配合，故成果豐碩。

第二類的方志專家／學者研究，計有逢甲大學歷史與文物研究所王志宇所長的〈方志論述中的災祥觀：以林豪及其相關著述為例〉與國

立彰化師範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盧胡彬教授的〈方豪對台灣方志研究的貢獻〉兩篇。王志宇所長曾參與《竹山鎮志》、《外埔鄉志》、《苑裡鎮志》與《台中市志》等地方志書的纂修，目前正主持《大里市志》的纂修，修志經驗豐富。王所長係以林豪相關的方志著作，討論林豪有關災祥、災異等項目的敘述。他透過相關地方志的描述與清代社會所流通的觀念，認為林豪在方志裡參雜風水、鬼怪等災祥敘述，並非偶例，而是清代許多知識菁英的共通點。王教授認為，林豪的方志論述，是一個很好的案例，可以作為理解清代知識菁英的風水及政教觀念的基礎。盧胡彬教授曾撰〈清代台灣方志之研究〉碩士論文，對台灣方志素有研究；並曾參與《重修頭城鎮志》、《名間鄉志》、《大甲鎮志》等地方志書的纂修，也曾在玄奘大學歷史學系講授「方志學」，是一位理論與實務兼具的方志學者。盧教授指出，方豪認為台灣方志為台灣史研究最重要的史料，因此方豪的著作中，有關方志的介紹、方志的編輯、方志的版本，以及修纂方志者，都作了重要的研究。盧教授以蒐求輯印台灣舊方志、闡述清代台灣方志的發展歷史、整理和利用地方志書，以及修志人才為重四方面，論述方豪對台灣方志研究的貢獻。

第三類的《台灣省通志》比較與研究，計有逢甲大學專業教師曾鼎甲博士的〈戰後台灣方志纂修的傳統：兼論省通志的綱目編體〉、朝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講師（前國史館台灣文獻館主任秘書）蕭富隆的〈《台灣省通志稿·光復志》與《台灣省通志·光復志》比較研究〉、國立中興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生黃永宏的〈《台灣省通志》與《重修台灣省通志》「氏族篇」之比較〉、國立中興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生徐大智的〈《台灣省通志稿》與《台灣省通志》「平埔族篇」纂修之比較〉四篇。曾鼎甲博士等四篇論文，分別對台灣省通志的修志傳統、光復志、氏族篇、平埔族篇加以比較和研究，除可提供地方志書纂修主管機關的參酌外，亦便於讀者的查閱與參考，對台灣省通志的利用與推廣，貢獻很大。

第四類的戰後縣（市）志纂修，計有國立中興大學歷史學系博士生／日本山口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博士班郭佳玲的〈論戰後台灣縣（市）

志的纂修（1945—2008）》一篇。郭小姐指出，戰後台灣縣（市）志纂修的三個趨勢，一為由官方修志到學者修志，二為由國族意識到鄉土意識，三為由漢人本位到多族群歷史；她並分別引用縣（市）志纂修的例證加以論述，其見解具有學術參考價值。

國史館台灣文獻館的前身最早為台灣省通志館，成立於民國37年6月。台灣省通志館的成立，旨在調查徵集並整理文獻史料，以纂修省通志。就此淵源而言，本期「台灣方志」專輯，實具有承先啟後的意義。期待本專輯的規劃，不但能有助國內方志學研究風氣的推動，對台灣方志纂修水準的提升，亦能具有一定程度的貢獻。